

# 香城法官展风采

## 编前语

改革开放40年来，全市法院涌现出了一批又一批优秀法官，他们为我市审判事业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2018年，全市法院在市委领导下，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揽人民法院工作，牢牢把握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工作主线，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为平安咸宁、法治咸宁、小康咸宁建设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日前，市中院党组对“改革开放40周年影响力人物”及“特别贡献奖”、“2018年度先进集体、先进个人以及优秀裁判文书和精品案件进行了表彰，本报特推出三位人物典型，看看他（她）们的闪光足迹。

## 司法为民显真情

■ 通城县法院政治处主任罗军（改革开放40周年影响力人物）

罗军，1994年参加工作，长期工作在基层一线，历任通城法院北港、城关法庭庭长，荣立个人三等功一次、个人二等功一次、被咸宁市政法委评为“十大忠诚卫士”、被授予咸宁“最美基层干警”荣誉称号、被最高人民法院评为“全国法院办案标兵”、2015年4月荣获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的“最美基层法官”提名奖，2016年6月被最高人民法院评为全国法院党建工作先进个人。

2013年，罗军受理一起机动车交通事故纠纷。当晚，两辆对向行驶的车辆在会车过程中为避让对方，小货车将一对正在路上行走的父女撞伤，父亲当即昏迷。由于伤情过重，父亲被送到省人民医院治疗，随后其家属被告知伤者已成为植物人。

事故发生后7个月过去了，伤者胡某仍没有醒来，此时医疗费用已高达38万元，肇事司机黎某及其家人已垫付13万余元，表示无力再承担剩余费用，而伤者的儿女已将积蓄全部投进了医院，依然欠医院3万余元。为此，伤者家人要求被告赔



偿各项费用70余万元。

当日下午5时，法庭调查结束，罗军决定先调解。调解时，罗军抓住双方当事人互相体谅的心理，先向原告阐述了如此巨

额的赔偿费对一个普通家庭来说履行的难度，希望原告放弃部分费用。再向被告小黎及其父亲黎某重申小胡兄妹花光所有积蓄挽救父亲，其孝举值得学习和宣扬。

当晚9时，双方当事人达成调解协议：由被告赔偿原告各项费用43万元。小黎说：卖房，卖掉房子也要给小胡他们43万元。

考虑到小胡在省人民医院还欠着3万元的医疗费，罗军想去试试看医院能否减免这笔钱。第一次去没找到领导，扑了个空。一周后再次到省人民医院，向院长详细介绍了案情，说明原告小胡的困难，请求减免部分费用。院长拉着罗军的手说：“像你们这样真正为民办事的法官现在不多见了，请通知家属直接办理出院手续吧！罗法官，你们这样为民，剩下的费用我们医院不收了。”

仅仅是多坐了几个小时的车，多说了几句话，却减轻了当事人3万元的负担。回家途中，罗军想：“司法为民”，不只是一个口号，而应记在每一位法官的心里！

（记者原子 特约记者蒋昊）

## 不忘初心解民忧

■ 咸安区法院诉调中心主任 汪向阳（改革开放40周年特别贡献奖）

为缓解案多人少的压力，2011年咸安区法院成立诉调中心，汪向阳被院党委以重任担任中心负责人。面对一无成熟经验借鉴，二无明确法律适用，三无人员力量的困难，汪向阳通过学习总结，制定了一整套诉前调解流程和制度。这种不拘诉讼程序、灵活有效的调处化解矛盾纠纷机制，相对于一般民事案件的立案、审理、结案、执行过程，具有方便、快捷、灵活、不伤和气的优势，使很多不复杂的民事纠纷在诉前经过调解得到化解，节约了诉讼成本，较好地缓解了审判压力。2017年，咸安区法院被省高院评为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改革示范法院。

2018年咸安区法院将诉调中心改为诉调速裁中心，要求中心结案数达到民商事案件30%，这就意味着中心的三名法官人均结案要达到400件以上。面对巨大压力，汪向阳没有畏缩，而是迅速建立“快、简、调、接”工作模式，通过“即立、即



调、即审”，推动诉调速裁工作迅速驶入“快车道”，2018年，诉调速裁中心收案1653件，结案1485件，结案率89.9%，结案数占全院民商事案件的30%，人均结案475件，案件合格率100%。

汪向阳的办公室里悬挂着一幅写着“弘道养正”的书法作品，那是他调解的一起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的当事人赠送的。当时为了帮当事人讨薪，汪向阳多次到工地上与建筑商沟通，严肃指出拒不付薪将承担刑事责任，责令建筑商付清了工程款。

近几年来，汪向阳办理过的疑难案数不胜数，调解了一批拆迁敏感案件，化解了一批信访上访案件，使案件的审判达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做到化解矛盾于无形，案结事了和谐。经他办理的案件调解率都保持在65%以上，使1000多案件自愿息诉息访或实现立案前和解。

2018年，汪向阳个人收案584件，结案533件，结案率91.27%，办案数名列茅。

近年来汪向阳多次被咸安区法院评为绩效考核先进个人、调解能手、咸安区政法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2018年被最高人民法院授予“全国法院办案标兵”荣誉称号。

（记者原子 特约记者蒋昊）

## 温情调解暖民心

■ 赤壁市法院赵李桥法庭庭长韩婧（调解能手）

多年来坚守在基层一线，她创新工作机制，坚持“三全调解”：全程调解、全心调解、全力调解，践行了司法为民的初心与梦想。

### 明确方向，咬定青山不放松

韩婧将法庭工作规划为一个中心两条主线：一个中心，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司法理念，两条主线即化解与教化（预防）并重。坚持公平正义，及时化解纠纷，高质高效完成全年审判工作的同时，积极开展普法活动，以案说法，不断增强农民、企业员工、辖区群众的法律意识，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 “三全调解”，矛盾化解暖民心

赵李桥法庭近年每年的案件数均超过170件以上，案多人少压力大。面对困难，韩婧没有畏惧退缩，而是积极主动想办法。她创新工作机制，实行“三全调解”：一是树立



“全程调解”理念，将调解贯穿于立案、送达、开庭前、庭审中、判决前的每一个环节。二是树立“全心调解”理念，本着定纷止争、案结事了的目标，耐心、细心、专心调解，不厌其烦、锲而不舍。三是树立“全力调解”理念，在自愿合法的前提下，运用一切手段，动员一切力

量，只要有可能，就绝不放弃调解的努力。

在调解过程中，韩婧善于找准双方的利益平衡点、把握双方的感情契合点、寻求矛盾化解的突破点。正是在韩婧的带领下，赵李桥法庭每一位法官充分发挥各自的潜能，为全面完成审判任务奠定了坚实基础。

### 创新举措，回应关切重实效

赵李桥法庭不仅肩负着审判的工作任务，还是司法为民的排头兵、司法公正的生力军、司法便民的桥头堡和司法宣传的前沿阵地，是人民法院的“前沿哨所”。

赵李桥法庭所在的赵李桥镇作为中国砖茶之乡，涉及茶产业的企业众多，韩婧将辖区内所有的茶叶企业负责人组织在一起，结合审判实践，针对涉及企业经营常常容易产生的一些纠纷问题，就企业在合同签订、履行实务操作中应当注意的问题以及风险防范措施等开展法治专题讲座，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记者原子 特约记者蒋昊）



咸宁市中医院

电话:0715-8252845

地址:咸宁市滨河西街17号